



法治副校长覆盖通州126所中小学

□ 本报记者 梁成栋
□ 本报通讯员 纪欣蕊

青少年阶段是人生的“拔节孕穗”期,强化法治教育,对培养尊法守法用法的新时代青少年具有特殊而重要的意义。

近日,北京市通州区教委和全区32名中小学代表前往通州区人民法院,见证包括该院院长在内的129名干警受聘为法治副校长。自此,通州法院实现法治副校长进进校园全覆盖,以法治之力塑造北京副中心青少年法治教育新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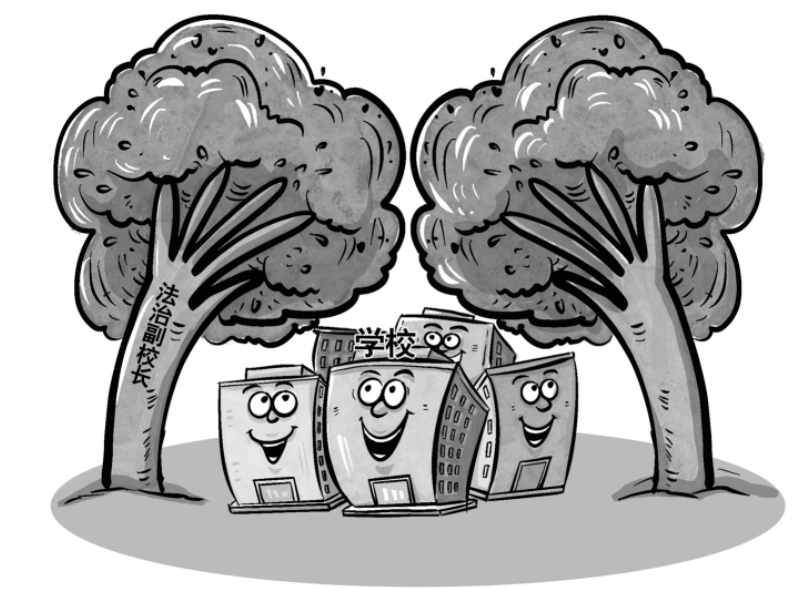
“一个不漏”撑起司法绿荫

“多年前,我也和在座的大家一样在这里读书。今天以法官的身份重回母校,我倍感荣幸,也深知使命在肩……”5月30日,通州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徐瑞成来到母校潞邑镇中心小学,以“送法进校园,法治护成长”为主题,与同学们分享了一堂法治教育课。

课堂上,徐瑞成向全体师生介绍了通州法院在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加强校园法治宣传、推动平安校园建设等方面采取的各项举措,并通过授课引导同学们明确法律底线和行为边界,以法为盾抵制各种不良行为的侵害,受到了在校老师和同学们的欢迎。

5月25日,通州法院台湖法庭负责人梁联林前往通州区唯一一所特殊学校——培智学校开展授课,结合与青少年和残障儿童权益相关的法律规定,从法律专业和日常生活多角度进行释法说理,引导大家为特殊学生的成长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据了解,为推动法治副校长制度走深走实,通州法院搭建起专业的“人才库”,选派含3名党组成员在内的129名干警,担任通州区126所中小学的法治副校长。选派过程中,通州法院还侧重向农村倾斜更多优质法治



资源,30余名三级高级法官、庭长、副庭长受聘担任特殊学校、乡村学校的法治副校长,以“一个不漏”的态度为全区青少年撑起一片司法绿荫,实现100%全覆盖。

履职范围不止于课堂

“李院长,咱们的法治副校长工作特别认真,主动帮助我们做调解工作……”一大早,通州法院院长李经纬就接到了通州区某中学校长的感谢电话。

原来,该校前几天发生了一起学生伤人事件,法治副校长、刑庭法官助理付岩主动参与案件的诉前化解,并在随后就有关校园安全、同学关系等问题开展了多场普法讲座。

不仅如此,法治副校长们以诉前化解的方式协助学校解决涉校园民事纠纷,同时参与完善学校法治教育规划等方面的工作,改变了原有以普法为重点的单一“送法进校园”模式,扩大了法治副校长参与校园法治建设的职责范围。

某小学学生刘某某与同班同学金某发生碰撞后撞到一旁立柱,导致面部多处受伤。为妥善解决纠纷及考虑双方家长一次性解决的意愿,学校组织了一次校园调解。调解过程中,作为该校法治副校长的民二庭法官张学君不拘泥于生硬的法律解释,使各方对己方诉求在合法、合理的范围内进一步调整,为校方下一步工作开展做好铺垫。此后,张学君又以此为契机,就校园安全方面为学校提供了相应的法律建议。

为推动法治副校长能动履职,通州法院制定了《通州法院法官(法官助理)担任法治副校长工作指引》,全文共17条,着力解决“法治副校长干什么”“谁来管”“谁来聘”“如何干好”四个方面的问题,大幅拓展法治副校长的职责,在开展法治教育的基础上向保护学生权益、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参与校园安全管理、实施或者指导实施教育惩戒等多方面延伸,全方位护航学生健康成长。

“一令六单”让监护令具备刚性有处落实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朱成兴

“明天休息,我要回家帮老爸干点家务活,还要为他做顿好吃的!”近日,家住河南省内乡县湍东镇龙源村的小飞走出某大酒店大门向同事道别后,就急忙往家赶。

小飞13岁时父母离异,他随父亲生活,因父亲常年外出务工,就把他送到私立学校上学,交由亲戚托管。2021年3月,小飞逃学并伙同他人实施电信诈骗,后于2022年10月向警方投案自首。

案件转到内乡县人民检察院后,承办检察官权泉经依法审查认为,小飞系未成年人,罪行较轻且自愿认罪认罚,经多次与其父母进行沟通,其父代其退还了3000元非法所得。检察机关经研究,依法对其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与此同时,内乡县检察院下发“一令六单”,全方位督促和追踪落实其履行监护职责。

6月9日,内乡县检察院向小飞父亲下发督促监护令,向内乡县委政法委报送了督促监护报告单,向湍东镇政府下发了督促监护通报单,向内乡县妇联和县关工委下发了家庭教育指导协作单,向湍东派出所和龙源村委会下发了督促监护及家庭教育指导协作单。“一令六单”的下发形成了政法委、政府、妇联、关工委、派出所、村委会六个单位协作配合,多个单位共同发力的监管和帮教氛围。

“孩子毁了,我挣再多的钱有啥用啊!”小飞父亲说,6月15日,他从打工地返家照顾孩子,并积极配合妇联、关工委对孩子做好感化教育、心理疏导等工作。经过一段时间的帮教,小飞思想发生极大转变,要求学一门技术,经多方协调,小飞被安排到县城某大酒店学习烹饪技术。

“近年来,一些‘放任型’‘离异型’家长因忙于生计,将孩子推向社会不管不问,导致孩子亲情缺失,心理空虚,思想想曲,最终陷入犯罪深渊。对‘问题家长’制发的监护令,缺乏约束力,难以履行,常成‘一纸空文’,失去法律效力。”内乡县检察院检察长马婉婷说,检察机关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过程中,发现未成年人监护人 not 依法履行监护职责的,在依法训诫的同时,书面发出督促监护令,督促其依法履行监护职责。

为使督促监护令具有刚性,在县委支持下,内乡县检察院研究出台了《关于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中建立“一令六单”督促监护及家庭教育指导联动协作机制的意见》,形成了家庭、学校、社会、政府、司法监督保护合力。

根据联动协作机制的相关规定,检察机关向村委会和派出所下发督促监护及家庭教育指导协作单,督促监护人履行监护职责,按照规定时间、地点,接受家庭教育指导,对不履行监护职责的进行劝诫制止,情节严重的,村委会及时向派出所报告,由派出所依法予以训诫。内乡县检察院每季度到有关居(村)委会,对督促监护及家庭教育指导工作落实情况进进行回访考察,撰写考察报告及时报送县委政法委,记入平安建设、“五星”支部创建考核之中。截至目前,内乡县检察院共制发“一令六单”147份,18名家长履行了监护责任,9名涉罪未成年人跟随父母在工作地返校读书,8名未成年人学到了一技之长。

“一令六单”让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六大相关单位有了“牵线人”。通过制度管理约束,部门密切合作,检察监督推进,促使监护责任落地生根,未成年入保护工作的实施进一步长效化、制度化、社会化、责任化、实效化。”内乡县委书记张智广在全县未成年人安全保护工作暨家庭教育指导现场会上评价说。

“缅北淘金”多陷阱,警惕黑手伸向青少年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通讯员 周玲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的飞速发展,一些缅北的不法分子通过短视频、网络游戏等平台,向国内传播金钱至上、享乐主义、武装暴力等不良思潮,以外出打工、赚钱等名义,诱骗青少年偷渡缅北,催生出一系列花季“悲剧”。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检察院在办理相关案件中,发现了不同形式伸向青少年的黑手。

暴富故事编织缅北幻梦

“阿彬有很多粉丝,我看过他发的一些视频,家里全是豪车,还有大别墅、大草坪。”小浩在一次上网冲浪时,偶然认识了一个名叫“阿彬”的男子,隔着网线,对方给他描绘了一个“日进斗金、遍地是钱”的虚假缅北。

单纯的小浩信以为真,在“阿彬”的引导下,他又通过短视频平台接触到了一些来自缅北的“用户”。不同于官方的警示宣传,在这些用户发布的视频中,缅北的房子金碧辉煌,缅甸的美女热情火辣、缅甸的故事梦幻神秘……

不法分子精心编织的缅北幻梦让小浩迷失了自己,他怀着一夜暴富的梦想,与几名好友一起偷渡到缅甸,几个平均年龄不满20岁的青年人,一路东躲西藏,千里迢迢来到自己心中的“淘金圣地”,眼前的一切却让他们惊呆了。

空荡破败的毛坯楼房,凶神恶煞的配枪保安……小浩一行人得到的所谓“工作”,就是在网上进行“杀猪盘”诈骗,他们终于意识到,自己陷入了电诈团伙。

小浩的故事并非个例。近年来,有关部门不断

在线上线下开展警示宣传,揭露缅北真面目,但仍有一些不法分子依托互联网,通过短视频炫耀缅北的豪宅、跑车、美女等,营造一夜暴富假象,将缅北包装成“财富爱情双丰收”的天堂。

“青少年社会经验较少、辨别能力不足,如果长期浸淫在这样的网络环境中,对缅北‘淘金’故事产生好奇甚至向往,极易造成价值观的扭曲,落入缅北不法分子的圈套。”相城区检察院办案检察官曹黎表示。

利用网络游戏拉近关系

“小浩一开始是在游戏里认识‘阿彬’的,听说那个‘阿彬’很大方,对小浩也很关心,久而久之,小浩越来越相信他,听说可以赚大钱,就一点都不怀疑地去了,还让我们一起去。”小凡是与小浩一起偷渡到缅甸的,虽然已经回国很久,但想起当时的遭遇,他仍然心有余悸。

青少年喜爱的网络游戏由于具有好友私人聊天、公开聊天室、论坛等社交功能,成了短视频以外的另一个“突破口”,不法分子会在游戏中大量“氪金”塑造“富豪”“大佬”形象,吸引青少年的注意。

这些青少年大多早早离开学校,孤身一人在外打工游荡,身边没有健康的同学朋友关系,也没有师长教导。他们孤独且迷茫,将对生活的希望倾注在游戏中,突然出现一个有钱又热心的“大佬”,还愿意带自己赚钱,自然十分感动,甚至产生依赖之心。

为了防止有人逃跑,这些诈骗窝点基本都有保安把守,平时想要出门,都需要“上级”批准。在这样的高压下,许多被骗到缅甸的青少年只能每天战战兢兢,本该在阳光下欢笑年纪,却被关在遥远缅甸的诈骗窝点,从事着见不得人的电诈

用心用情以育人

“同学们,面对校园欺凌,除了自己坚决不做施暴者,我们还应该怎么做?”

“如果遇到霸凌,千万不要害怕,要第一时间告诉老师……”

前不久,一则有关“校园霸凌”的新闻在各社交平台传播。为此,通州法院民一庭副庭长何杨彪来到其履职的芙蓉小学沙古堆校区就“抵制校园欺凌”这一社会热点话题进行普法授课,以通俗易懂的语言揭开了校园欺凌的“神秘面纱”,授课过程中掌声不断,获得了良好的普法效果。

学生暑期安全一直是法治副校长们关心的大事,台湖法庭法官杨冀承、民二庭法官杨月兰和刑事审判庭法官助理宋姝凝等多名法治副校长都在其所履职的学校开展暑期安全讲座,针对景区游玩致伤、交通安全和防范网络电信诈骗等暑期常见安全隐患为孩子们送上“普法安全小贴士”。

“法治副校长应该在创新授课形式、丰富授课主题、科学安排教学时间上下功夫。”针对如何提升教学职能,李经纬表示:“要以更加灵活的方式推动青少年法治教育工作做深、做实、做细。”

在普法形式上,通州法院坚持“请进来”加“走出去”的方式,在开学季、儿童节等重要节点通过校园宣讲、旁听庭审、模拟法庭、录制普法公开课、制作法律宣传小视频、刊印《漫画法律》等方式常态化开展普法宣传,自2023年4月至今,宣传受众近1万余人次。

下一步,通州法院将继续延伸司法职能,充分发挥法院普法职能优势,构建起全方位推进、全域覆盖的青少年综合保护的工作格局,播撒法治雨露,守护青禾茁壮成长。

漫画/高岳

犯罪。

利用熟人同学“精准下套”

“我和小方是朋友,当时经常一起玩,一起打游戏。后来,小方突然去了东南亚那边工作,还说要招揽团队,问我要不要一起参加。”小云也是被骗进缅北诈骗团伙中的一员,对于好友小方的邀请,他一开始是拒绝的。但在小方的软磨硬泡之下,他选择了相信朋友。不久后,小云从学校退学,跟着小方来到中缅边境,一直以为是去云南打工的他,直到过了边境线,才意识到自己已经被带到了缅甸。

“后来我和周围的人聊天,发现大家遭遇都差不多,有的被同学所骗,还有人是被老乡拉过来的。我不明白,明明是这么好的朋友,怎么会变成这样呢?”小云说。

实际上,青少年的价值观还不固定,一旦被骗入缅北电诈集团这样的犯罪团伙,在不法分子的“言传身教”之下,极易出现价值观扭曲,不仅主动融入犯罪集团,甚至摇身一变,转而将矛头指向国内,鼓动、欺骗曾经的好友一起出国。

“相较于老师家长的耳提面命,青少年往往更愿意相信同龄人的话,特别是对一些认识时间比较久的朋友,以及同学、老乡等,讲究所谓的‘哥们儿义气’,所以一旦出现类似的案件,探究背后原因,会发现这些青少年往往是一个带一个,陆续被骗到缅甸,陷入魔窟。”检察官曹黎分析。

“缅北淘金”陷阱多多。曹黎提醒,一定要加强对缅北“淘金”陷阱的辨别能力和防范意识,对网络上纷繁复杂的信息资料、游戏中隔着网线嘘寒问暖的陌生人,打着“去缅甸赚钱”等旗号鼓吹吆喝的所谓“好友”,都必须提高警惕,谨防缅北陷阱。

台州“护苗”构建起综合闭环体系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余顺广

近年来,浙江省台州市公安机关坚持用改革破解未成年人保护治理难题,按照“依法实施、分类施策、协同治理、闭环管理”理念,紧扣未成年人全量保护的原则,率先探索以数字化改革为重要支撑,创新构建未成年人保护闭环管理体系,全力推进未成年人问题的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数智防控”跑在风险前

3月23日晚,未成年人“扶苗”数字化平台发出提醒,辖区某宾馆有3名未成年人入住,存在安全隐患。

三门县公安局海游派出所责任区民警接到平台反馈信息后立即上门检查干预,当场对未履行公安部制定的旅馆经营者接待未成年人入住“五必须”之“必须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可疑情况”的宾馆负责人警告处罚,并按照关爱未成年人“护苗行动”工作要求及时把信息推送给学校、家庭,消除了一起潜在的安全风险。

将未成年人安全“风险防范”关口前移,这是台州公安机关先行先试,创新开发的“扶苗”平台功能之一。

台州公安坚持前端抓防范、中端抓挽救,后端抓帮扶的工作思路,专门开发“智慧扶苗”数字化应用场景,汇聚公安、教育、民政、卫健等各部门的信息数据库,联动主管单位、责任部门、学生家长和责任区民警开展帮扶服务,达到人和事闭环管理,共同守护未成年人不入人歧途、少走弯路、不受侵害,走出困境。“扶苗”项目在三门县试点时,260名有前科

未成年入再犯率降至5%,获得了师生、家长、社会各方认可。

为解决未成年人保护源头预防难、帮教转化难等问题,台州专门出台《台州市关爱未成年人“护苗行动”实施方案》,细化政策措施,加大协同力度,形成整体合力,并在全市同步开展网吧及网络游戏专项治理行动、旅馆业未成年人保护专项行动、管制刀具整治专项行动、童工整治专项行动和销售烟酒店(夜宵摊位)整治专项行动等五大源头整治行动,规范市场秩序,持续营造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推动“护苗”工作高质量发展。

多措并举筑牢“防护墙”

“6·26”国际禁毒日这天,在派出所民警和禁毒社工的引导下,玉环市百余名少年警察来到坎门禁毒阳光会所参观学习禁毒知识,在少年心中修筑防毒反毒堤坝。

据统计,玉环市公安局推进少年警校标准化、专业化、特色化建设,开展平安法治宣讲系列活动,实现1160户家庭安全事故和违法犯罪零发生,带动约174万户家庭、52万群众参与“平安家庭”建设,共同筑牢未成年人保护防线。

为全面提高青少年法治素养,护航广大青少年健康成长,台州市公安局专门联合教育、台州学院等部门举办未成年人“护苗行动”禁毒校园宣教活动,围绕“警惕第三代毒品”等专题全力推进禁毒、思政教育进校园。此外,台州公安机关持续深化“法治副校长”“公共安全体验馆”“少年警校”等建设,加强犯罪预防与被害预防,增强未成年人法治意识,并开展科普育人、家庭建设等教育培训,从思想观念上转变未成年人父母的教育观念和家庭教育观念,

共同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为强化未成年人保护,台州市公安局路桥分局专门组建未成年人警务队,抽调一线执法办案,基础管理以及具备分析研判、心理疏导等特长的民警5人,统筹推进未成年人案件统一办理、权益保护、关爱帮扶、违法犯罪预防等工作。同时,开展“社会观护基地”建设和强制报告制度等工作,形成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位一体”的共同帮扶救助体系。

护苗关爱点亮“回归路”

小江就读于温岭市区某中学,一年前因盗窃被城西派出所查获,当时未满14周岁未追究其责任,温岭市公安局“青苗关爱工作室”迅速介入对其开展帮扶帮教。其间,小江曾情绪反复多次逃学,工作人员采取“家警校”联动模式,通过坚持不懈的针对性和个性化帮教,小江终于深刻地认识错误,目前,他认真学习,也与父母正常交流沟通。

小江的变化,得益于“青苗关爱工作室”筑起温暖的“爱心港湾”。温岭市公安局加强与教育、妇联、关工委、家庭律师协会、心理学会、义工队、慈善组织等20个部门机构、社会团体合作,坚持“事前辅导、事中干预、事后帮扶”的工作思路,做强18个辖区派出所“青苗关爱工作室”,群策群力共同关爱帮扶,呵护受伤少年健康成长。

仙居县公安局和教育部门创新“归航”工作室,开展“一个不能少”厌学、逃学未成年人返校专项行动,助力15名厌学少年重返校园回归家庭。

截至目前,台州公安联合相关部门开展综合执法120多次,组织法治教育、心理疏导等各类公益性活动300多次,对1800余名未成年人开展帮扶教育,协助160余个家庭解决未成年人成长矛盾。

□ 本报记者 刘欢
□ 本报通讯员 杨兰

“我女儿13岁。我们虽然离婚了,但都希望孩子健康成长。你们这个做法好!”

在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法院家庭教育指导站,一位前来办理登记离婚的男士,点赞法院为登记离婚夫妻提供家庭教育指导的做法。

让关于“娃”的矛盾化于未发、止于未诉,以家庭和谐促社会长治久安,这是青山区法院一直想解好的“司法题”。近年来,青山区法院以家庭教育指导为着力点,整合优势资源,化解潜在风险,汇聚各方力量共同推动基层治理向未成年人延伸。

整合内部优势资源

“他动不动就骂孩子”“孩子们也不喜欢他,要跟着我……”因与丈夫杨某感情不和,刘某向青山区法院起诉离婚。

“这个案件不仅仅涉及两个成年人的婚姻问题,更反映出两个未成年孩子的健康成长亟待呵护。”承办法官,“守望未来”未成年人工作室成员胡阳发出武汉市首例家庭教育令,督促、指导杨某切实履行家庭教育责任。

2022年1月,青山区法院整合刑庭“国家级青少年维权岗”和家事审判“全国三八红旗集体”两大优势审判资源,成立“守望未来”未成年人工作室,以专业力量切实履行人民法院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的法定职责。据悉,“守望未来”未成年人工作室团队成员10人,平均年龄33岁,其中一半拥有硕士研究生学历,两人取得心理咨询师资格,3人取得家庭教育顾问师资格。

其后一年多时间里,立足青山区东西走向狭长分布特点,将家庭教育指导逐步向东部延伸,先后揭牌成立武汉市中心城区面积最大的家事和道交一体化法庭——红钢城中心人民法庭、青山区法院家庭教育指导站“首站”——白玉山中学站,持续打造社区法治教育基地——“亲法空间”,将“依法带娃”送到离群众更近的、离进城务工人员家庭更多的地方去。

通过不断整合打造工作室、法庭、团支部三大资源,青山区法院现已形成“一室一庭一支部”三大“护娃”阵地,为未成年人保护源头治理、综合治理奠定坚实基础。

防范化解潜在风险

每次赴学校、社区讲课,“守望未来”工作室负责人刘友都会讲述小周的故事。

小周因父母离异早,长期隔代教养的他缺乏正向引导和有力约束,在16岁那年犯了故意伤害罪。依法对小周判处刑罚并适用缓刑后,刘友添加小周及其父亲微信,开启线上线下帮教模式。一年以后,接受社区矫正的小周在物业岗位收获人生第一面锦旗,从罪错少年走向爱国少年。

在刘友看来,家庭是孩子的第一所学校,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抓好家庭教育促进工作,就必须抓住父母教育子女能力提升这个“牛鼻子”。青山区法院结合辖区涉未刑事案件中90%的罪错少年背后都有非正常家庭因素影响现状,开启有群体适应性的家庭教育指导。

以“自省:我是合格的家长吗?”“画像:他们背后是怎样的家长?”“改变:我想成为什么样的家长?”“三问”提报为指导,在青山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彬林主动担任法治副校长示范引领下,该院27名法治副校长深入学校、社区,开展分学段、分区域、分类型精准分类指导。

法官们通过“以案说法”,深层次分析罪错少年背后折射的家庭问题、社会问题,以家庭教育指导降低青少年误入歧途概率,减少家庭破碎,社会不安潜在风险。

“我们的干警送法进校园,有初三学生问,你们怎么不在我上初一的时候来?”每每想起这个问题,王彬林都觉得重任在肩。

建设综合保护体系

未成年人保护事关国家未来和民族振兴,需全社会共同努力、共担责任,青山区法院以“先保护、大保护、全保护”,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综合保护体系。

2017年,脑瘫患儿小月的父母离婚,因其父当时正在服刑,其母并未要求其支付抚养费。后听闻其父获得巨额征收补偿款后,其母便到法院立案要求其父支付抚养费。但立案审查时,青山区法院发现原告诉请缺乏关键证据,便将该线索移送检察机关支持起诉。

2022年9月,通过调解,小月父亲同意一次性支付补偿款20万元,并按每月1000元标准支付抚养费。这是武汉市首例检察机关对未成年人民事案件支持起诉的案件。

以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督促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履行好抚养、教育、保护孩子的法定义务,青山区法院以“家庭教育指导”为发力点,绘制“1+N”法治未来同心圆。青山区法院携手区政法单位、区团委、区妇联、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区图书馆等多家部门,举办“法治夜校”“法治家庭会议”“家长课堂”“同心护未”活动多点开花。

青山区法院还主动融入“六大保护”,深度参与“5·15国际家庭日”大型网络直播等活动,“法治未来”涟漪由线下激荡至线上,未成年人保护法同心圆越绘越大。

青山法院多点开花构筑全方位『护娃』阵地